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二期
42MW 风电场工程

项目编号：2017-450903-44-02-012339

建设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福绵区

验收单位：华润风电（玉林）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9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二期 42MW 风电场工程	行业类别	风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华润风电(玉林) 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 桂水水保函[2016]142号, 2016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西泰能工程资咨询有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鄱陵县昊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甘肃吉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管理办法》（桂水规范[2020]4号文）的规定，华润风电（玉林）有限公司2021年9月10日在玉林市组织召开了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二期42MW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华润风电（玉林）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鄱陵县昊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甘肃吉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及1位特邀专家，参会人员共11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二期42MW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调查监测和验收，提交了《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二期42MW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二期42MW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踏勘了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福绵六万山二期42MW风电场工程由华润风电（玉林）有限公司建设，属新建建设类项目，位于广西玉林市福绵区南部的六万山一带的山脊上，场地地势为中山地貌，场址与玉林市直线距离约30km。风电场装机规模为42MW，安装15台风力发电机组（10台2.65MW+5台3.1MW风电机组），工程等别为III等，工程规模为中型。扩建110kV升压变电站，施工道路24.379km（进场道路12.541km，场内道路11.838km），配套建设35kV集电线路单回路线路长度2.4km，双回路线路架设

6.94km，直埋电缆总长 5.6km。华润风电（玉林）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已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1278.55 万元。工程总占地 48.67hm²，土石方挖方量为 73.88 万 m³，填方量为 71.57 万 m³，弃方量为 2.31 万 m³。项目组成包括风力发电场区、升压站扩建区、道路及电缆建设区、杆塔施工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和弃土场。本工程于 2020 年 1 月开工，2020 年 12 月建设完成试运行，总工期 12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6 年 12 月，自治区水利厅以桂水水保函[2016]142 号文印发《关于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二期 42MW 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12.8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与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合并完成。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1 年 9 月，监测单位编制了《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二期 42MW 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工程扰动土地整治率 97.72%，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72%，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为 99.9%，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06%，林草覆盖率为 69.36%；效益分析指标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总体满足防治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专项验收，并于 2021 年 9 月提交了《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二期 42MW 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并开展了后续设计，委托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和工程实际情况，

实施了挡护、排水、临时防护、绿化等措施，形成了相对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护体系。建设单位已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150.28 万元。

（六）验收结论

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二期 42MW 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完备，并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验收资料齐全；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效益分析六项指标基本达到了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基本落实。该工程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验收组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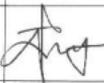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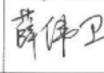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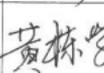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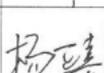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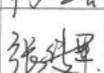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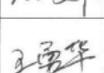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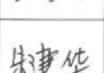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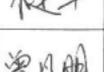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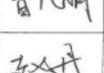
（七）后续管护要求

由建设单位华润风电（玉林）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加强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的运行维护，及时发现并疏通堵塞的排水设施，对植被稀疏的区域补植补种并加强抚育管理，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持续有效运行。

（八）遗留问题

对道路及风机平台边坡形成的冲沟进行回填绿化，坡底进行挡护，完善排水设施；对弃渣场形成的侵蚀沟进行回填覆绿，完善排水设施避免二次冲刷。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杨册	华润风电（玉林）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薛伟卫	华润风电（玉林）有限公司	专业经理		建设单位
	李澎	华润风电（玉林）有限公司	专业经理		建设单位
	黄砾学	广西水土保持学会	高工		特邀专家
	黄平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杨正喜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张传军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王勇华	甘肃吉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朱建华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曾凡明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赵丹	那陵县昊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